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编号 ZJXH/ZWZJ-02

生效日期 2023-03-16

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嘉兴嘉嘉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	项目编号	ZJXH(ZW)-2410 120
用人单位名称	嘉兴嘉嘉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评价类别	定期检测
用人单位地址	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凤舞路 172 号	联系人	吴建忠
评价单位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编制人	陈军	项目审核人	董琦敏
项目负责人	陈军	项目签发人	陈春红
现场调查人员	陈军, 诸朝阳		
调查时间	2024-10-24	用人单位陪同人	吴建忠
检查范围	包装车间、污水站、装配车间、金工车间		
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一氧化碳(非高原), 丙烯酸, 乙酸丁酯, 二丙酮醇, 其他粉尘(聚合氯化铝)(总尘), 噪声,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 激光辐射, 电焊烟尘(总尘), 碳酸钠, 紫外辐射, 臭氧, 锰及其无机化合物(按MnO2 计)		
采样、检测人员	陈军, 诸朝阳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编号 ZJXH/ZWZJ-02

生效日期 2023-03-16

采样、检测时间	2024-10-25	用人单位陪同人	吴建忠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	《职业卫生名词术语》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T224-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且存在 8h/d 或 40h/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 80 dB（A）的作业。据检测结果显示，装配车间上下料岗位、电阻焊岗位、金工车间数控车床岗位、液压机岗位、超声波清洗岗位、焊接岗位、电阻焊岗位、普车岗位、钻床岗位的 40h/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A），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4 个点、个体 0 个，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1-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3 个点、个体 0 个，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2-2007 的要求。		
报告时间	2024 年 11 月 08 日		
评审专家	无	评审时间	无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编号 ZJXH/ZWZJ-02

生效日期 2023-03-16

附：证明现场调查、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企业门口留影



污水站投料岗位



装配车间电阻焊岗位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编号 ZJXH/ZWZJ-02

生效日期 2023-03-16



装配车间调漆岗位



装配车间上下料岗位



金工车间焊接岗位



金工车间普车岗位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编号 ZJXH/ZWZJ-02

生效日期 2023-03-16



金工车间切断岗位



金工车间数控车床岗位



金工车间液压岗位



金工车间钻床岗位